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CE
VINEYARD

怡園酒莊

Grace Wine Holdings Limited

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6)

- (1) 委任執行董事；
(2) 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3)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委任執行董事

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馬力先生(「馬先生」)及鍾彩民先生(「鍾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上述兩位新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馬先生

馬先生，46歲，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馬先生於產業投資、資本市場及資產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3年經驗，曾於領先的CVC平台、證券及投資銀行以及大型產業集團任職。彼於產業基金運營、資產管理、併購、IPO孵化、市值管理及風險資產重組方面具豐富專長，並具備團隊管理及資本市場資源整合的經驗。

馬先生的行業經驗涵蓋新能源、高端製造、算力及消費類酒業等領域。他曾管理總值達數百億人民幣的資本項目，並在其職業生涯中一直保持穩健的風險管理紀錄。

馬先生曾任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戰略投資部副總經理。在此之前，於二零二四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期間，彼擔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董事總經理。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二三年十月期間，彼擔任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1918)投資部部門總經理。於二零一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期間，彼擔任中新融創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部門總經理。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期間，彼擔任聯想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3396)及佳沃集團高級投資經理。於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期間，彼擔任中國食品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0506)投資主管。

馬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完成北京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全日制MBA課程。彼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北方工業大學，獲自動化學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馬先生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年。根據該服務協議，彼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每年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並由董事會參考市場薪酬水平及彼之資格及經驗釐定。

馬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股東」)概無關連，亦無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馬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的其他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

馬先生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中屬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馬先生沒有根據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w)條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鍾先生

鍾先生，56歲，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鍾先生於投資、餐飲及食品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鍾先生任職於麥當勞中國，為麥當勞中國的創始成員之一。任職期間，彼負責於亞洲區麥當勞漢堡大學的教學工作，並建立了麥當勞中國的營運體系。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鍾先生擔任北京黃記煌餐飲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彼擔任鄉村基國際快餐連鎖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

作為投資者，鍾先生主要專注於連鎖餐飲及互聯網行業，並曾主導或參與投資小豬查理、福建省華萊士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鄉村基國際快餐連鎖有限公司、大西洋未來食品(香港)有限公司及全球食品香港有限公司。

自二零零五年起，鍾先生於北京大學及清華大學等高等院校擔任EMBA講師，教授連鎖經營及投資相關課程。彼亦曾擔任清華大學海峽兩岸經濟發展研究中心研究員，以及上海交通大學中國餐飲研究所所長。彼著有多本著作，包括《連鎖經營－戰略決策篇》、《衝突管理》、《高績效的團隊建設》及《卓越領導力》。

鍾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取得中國農業大學獸醫學學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鍾先生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年。根據該服務協議，彼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每年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並由董事會參考市場薪酬水平及彼之資格及經驗釐定。

鍾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亦無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鍾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的其他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鍾先生擁有12,195,000股股份的權益，佔股份權益的1.5%，此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鍾先生沒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w)條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馬先生及鍾先生加入董事會表示熱烈歡迎。

非執行董事辭任

趙國東先生(「趙先生」)已提呈辭去非執行董事一職，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生效，以專注發展其他業務。

趙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就其辭任事宜：(i)概無與本公司有任何申索；(ii)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及(iii)概無其他事項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趙先生在其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隨著非執行董事趙先生辭任，趙先生已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徐岩博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怡園酒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劉運強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運強先生、陳芳女士、熊霞女士、趙明君先生、馬力先生及鍾彩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銘樞先生、王仁榮博士及徐岩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gracewine.com.hk內刊載。